

证券代码：603507

证券简称：振江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8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8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相关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32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并于2020年4月9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要求公司于5个交易日内对外披露本问询函的回复。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对其中涉及的问题认真分析、逐项落实梳理。鉴于《问询函》涉及的部分事项需要进一步补充和完善，为确保回复的准确、完整，经公司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回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1日